

經濟部水利署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名稱：110 年度旱災經濟部水利署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第 14 次工作會議

貳、會議時間：110 年 5 月 28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

參、會議地點：視訊會議

肆、主持人：賴署長建信

伍、記錄人：蔡明道

陸、出(列)席單位及人員：(詳如出席名冊)

柒、主持人致詞：(略)

捌、中央氣象局、氣象專家、本署各區水資源局、台水公司及新竹縣政府報告：(略)

玖、綜合討論：(略)

拾、綜合決議：

- 一、依據中央氣象局及氣象專家預測未來 1 週受西南季風及鋒面通過影響，可能有較為顯著降雨機會，必須一手防汛一手抗旱。
- 二、經本署南區水資源局檢討，高雄地區因高屏溪流量已有提升，緊急抗旱水源 2.0 相關工作陸續完成後也產生效果，且高雄灌區一期稻作已完成供灌，又考量近期南部降雨機會仍大，爰建議報請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指揮官高雄地區自 5 月 29 日起水情燈號由減量供水橙燈轉為減壓供水黃燈。
- 三、原訂 6 月 1 日起新竹地區實施分區供水紅燈，苗栗、臺中及北彰化地區延長分區供水停水 8 小時等措施，因氣象局預報 5 月 30 日至 6 月 1 日將有可觀雨量，爰視降雨狀況滾動檢討，並於 5 月 30 日 18 時再評估是否暫緩實施。
- 四、請各區水資源局及台水公司密切注意降雨分布預測，用最大能力優先引取川流量，以增加水庫蓄存水量。
- 五、因應短時強降雨之可能情境，請各單位做好機電、閘門與儀控設施檢整，並於 5 月 29 日 18 時前回報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。
- 六、濁度因應整備作業，請於 5 月 29 日 18 時前提出各項管控機制

及負責人員名單，並完成進駐部署。

七、請台水公司針對供水濁度高風險地區，包括苗栗永和山、臺中鯉魚潭及德基等水庫供水區，於5月30日中午前設立前進指揮所，指派副總工程師以上層級進駐指揮調度。

八、緊急抗旱水源2.0各項工作，請各單位仍須持續趕辦。

九、下列地區管控值酌予調整，其餘地區依前次會議決議控管持續辦理：

- (一)基隆地區：新山水庫將自7月起進入枯水期，請台水公司加強引水蓄存新山水庫。
- (二)板新桃園地區：管控板新支援水量由每日81萬噸提升至84萬噸，加上桃園市及新北市林口區實施減量供水橙燈，板新桃園地區優先利用南勢溪、三峽河、鳶山堰等川流水為主，石門水庫公共出水量管控由每日128萬噸調整為120萬噸，另支援新竹水量調整為每日20萬噸，並視新竹隆恩堰取水量機動調整。
- (三)苗栗及臺中地區：永和山水庫本(第8)輪公共出水量管控1週63萬噸(平均每日約9萬噸)；臺中地區隨抗旱水源逐步上場，鯉魚潭及石岡壩水庫本(第8)輪公共出水量管控1週610萬噸(平均每日約87.1萬噸)為上限，若需要實施延長分區供水停水時間，則再重新檢討調整。
- (四)彰雲投地區：優先利用川流水源，湖山水庫配合用水需求，管控出水15.5萬噸，並視水情機動調整；日月潭6月放水量為每日66萬噸。
- (五)高雄地區：臺南、高雄維持水源聯合調度措施，請台水公司盡量引蓄高屏溪攔河堰水源，除優先蓄存澄清湖及鳳山水庫外，剩餘水量則以清水支援臺南地區，並關閉南化高屏聯通管支援水量，現階段以盡量蓄滿南化水庫為目標。
- (六)澎湖地區：感謝台水公司配合提升海淡廠備載出水，自6月1日起水庫出水量由每旬2萬噸調整為每旬1萬噸以下。

拾壹、散會